

花蓮縣政府 函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 1110059762A 號

正本：本府原住民政處

副本：銓敘部、內政部、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先發文後刊登公報)、本府人事處

主旨：修正本府員額配置表，並溯自 111 年 3 月 7 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次修正本府原住民政處之員額配置。

縣長 徐 榛 蔚

花蓮縣政府員額配置表

單 位 別	官 或 員 等 級 等 別	職 稱 類 別		總 計
		員 科	職 類	
原 住 民 行 政 處	比 照 簡 任 第 十 三 職 等	縣 長		
	比 照 簡 任 第 十 三 職 等	副 縣 長		
	至 簡 任 第 十 二 職 等	秘 書 長		
	至 簡 任 第 十 一 職 等	參 議		
	至 簡 任 第 十 一 職 等	處 長		
	至 簡 任 第 十 職 等	副 處 長		
	簡 任 第 十 職 等	秘 書		
	簡 任 第 九 職 等	秘 書		
	簡 任 第 八 至 第 十 職 等	導 遊 者 保 護 官		
	至 簡 任 第 九 職 等	科 長	1	
	薦 任 第 八 職 等	技 正		
	薦 任 第 八 職 等	專 員		1
	至 薦 任 第 七 職 等	社 會 工 作 師		
	師 ( 三 ) 級	營 養 師		
	薦 任 第 五 職 等 或 薦 任 第 六 至 第 七 職 等	管 理 師		
薦 任 第 五 職 等 或 薦 任 第 六 至 第 七 職 等	科 員	2	12	
薦 任 第 五 職 等 或 薦 任 第 六 至 第 七 職 等	技 士		3	
至 委 任 第 五 職 等	技 佐		1	
至 委 任 第 三 職 等	助 理 管 理 師			
至 委 任 第 五 職 等	辦 事 員	1	3	
至 委 任 第 三 職 等	書 記	1	1	
總 計				28